

证券代码：874488

证券简称：利思德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德兵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年度责任目标，积极履行职责，有效应对市场环境的变化，致力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推动公司稳步发展。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面审视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并结合日常工作开展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年度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财务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时根据2024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制定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回报股东，公司基于经营业绩及未来规划，拟定以公司现有股本7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389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00.08万元(含税)。最终派发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2025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n）披露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